石柱土家族自治县王家乡人民政府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职能职责

坚持乡镇促进经济发展、增加农民收入，强化公共服务、着力改善民生，加强社会管理、维护农村稳定，推进基层民主、促进农村和谐的基本职能，坚持党要管党、全面从严治党，切实加强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把制度建设贯穿其中，深入推进反腐败斗争，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强化经济发展职能。正确处理好政府与市场、政府与社会的关系，规范市场秩序，为各类市场主体创造统一开放、公平竞争的发展环境，激发市场、社会的创造活力。强化产业引导，科学编制发展规划，构建新型农业经营体系。落实强农惠农政策，推进扶贫开发，促进农民持续增收。加快义务教育、学前教育、劳动就业、基本医疗卫生、公共文化体育、计划生育等社会事业发展，完善社会保险、社会救助、社会福利、优抚安置、扶贫济困、法律服务等社会保障体系。创新公共服务供给方式，优化基本公共服务资源配置，统筹基本公共服务设施的空间布局，实现基本公共服务全覆盖。加强村镇规划建设和环境保护，强化城镇和村容村貌管理。健全重大社情、疫情、险情等公共突发事件的预防和应急处理机制。推进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完善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加强信访工作，建立调处化解矛盾纠纷综合机制，确保农村社会和谐稳定。加强安全生产、食品药品、生态建设、农产品质量安全等监督管理，建立健全隐患排查治理体系和安全预防控制体系。推进基层行政执法体制改革，完善执法保障机制，增强执法监管能力。

（二）单位构成

据上述职责，石柱县王家乡设置综合办事机构7个，即党政办公室、党群工作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挂统计办公室、农村经营管理办公室、扶贫开发办公室牌子）、民政和社会事务办公室（挂卫生健康办公室牌子）、财政办公室、规划建设管理环保办公室、应急管理办公室（挂平安建设办公室牌子）。设置事业站所5个，即农业服务中心、文化服务中心、劳动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所、退役军人服务站、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其中，综合行政执法大队与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实行统筹运行机制。

二、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2024年年初预算数1000.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855.91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0万元，事业收入资金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资金0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资金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资金0万元，其他收入资金0万元；上年结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20.49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124.3万元。收入比2023年增加257.13万元，主要是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增加132.84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增加124.3万元。

（二）支出预算：2024年年初预算数1000.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349.85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13.19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34.73万元，卫生健康支出36.18万元，城乡社区支出124.3万元，农林水支出300.74万元，交通运输支出1.7万元，住房保障支出37.61万元，其他支出2.4万元；支出比2023年增加257.13万元，主要是基本支出增加175.94万元，项目支出减少43.11万元，政府性基金增加124.3万元。

三、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876.4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876.4万元，比2023年增加132.8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20.27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在职人员工资福利及社会保险缴费、离休人员离休费、退休人员补助等，保障部门正常运转的各项商品服务支出，比2023年增加175.94万元，主要原因是2023年预算有误；项目支出256.13万元，主要用于村社干部待遇、三支一扶等重点工作，比2023年减少43.11万元，主要原因是基础设施类项目减少。

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24.3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124.3万元，主要用于光华村罗田大院传统村落项目，比2023年增加124.3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光华村罗田大院传统村落项目。

四、“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7.8万元，比2023年增加1.3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0万元，公务接待费1.8万元，比2023年增加1.3万元，主要原因是各级检查增多，接待次数及人数增多；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6万元，比2022年持平，主要原因是加强对公务车辆的管理，从严安排出车，控制用车制度，规范单位用车管理；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2022年持平，主要原因是单位无公车购置。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运行经费93.99万元，比2023年增加1.24万元，主要原因为人员增加导致运行成本增加；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水电费、物管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二）政府采购情况。所属各预算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2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采购2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2024年项目支出均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256.13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截止2023年12月，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2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1辆、执勤执法用车1辆。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执勤执法用车0辆。

六、专业性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部门预算公开联系人：胡艳敏 联系方式：023-73350001